公司代码:600531　　公司简称:豫光金铅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司总股本1,090,242,63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人民币54,512,131.70元,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豫光金铅	60053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苗红强	李慧玲
办公地址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电话	0391-6665836	0391-6665836
电子信箱	yuguang@yggf.com.cn	yuguang@yggf.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有色金属冶炼及经营,化工原料的销售;贵金属冶炼;金银制品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电解铅、白银、黄金、阴极铜、硫酸等,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电解铅	主要用于制造铅酸蓄电池、电缆包衣、氧化铅和铅材。另外,电解铅还用作设备内衬、轴承合金、低熔合金、焊料、活字合金、放射性和射线的防护层等。
白银	广泛应用于电子计算机、胶片、工艺品、电话、供电、电视机、电冰箱、雷达、制镜、热水瓶胆等制造领域。银粉用作电器设备的防腐蚀涂料。微粒银具有很强的杀菌作用,除能医治伤口外,在太空船上可用作净水剂。
黄金	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工业、航空航天、装饰、医药等领域。
阴极铜	广泛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
硫酸	主要用于硫酸铵、过磷酸钙、磷酸、硫酸铝、二氧化钛、合成药物、合成染料、合成洗涤剂制造领域。

公司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目前生产活动主要为有色金属冶炼及综合回收两个环节。公司通过原料加工冶炼产出电解铅、阴极铜成品,同时对冶炼副产品中的有价元素进行回收,实现资源综合利用,形成以电解铅、黄金、白银、阴极铜为主,回收硫酸、氧化锌、锑、铋、镉等有价金属和有价元素的循环生产。公司按流程和冶炼特点设置生产单位,分别承担金属熔炼、成品精炼、综合回收等相对应的产品生产。生产任务由公司生产部按年、季、月分解落实计划,提供销售资源配套条件、动态平衡调整,实现整个系统的连续、满负荷、平衡生产。公司设置有相应的技术、安全、环境管理体系,有成本计划、材料计划、备件计划、检修计划等配套的计划管理体系,各生产单位按计划具体分解,依据相关作业文件和制度具体实现各生产环节的实时控制,从而保证生产运行的有序、有效组织。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铅精矿、铜精矿,通过国内、国际市场采购,采购过程中,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价格走势及库存结构,及时调整采购策略,规避原料采购风险。公司外购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是按照产成品市场价格扣减加工费的方法确定。原料采购价格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铜铅锌交易所、伦敦金属交易所市场发布的铅、金、银、铜价来确定;公司成立价格委员会,每日召开价格会议,集体决策判断预测公司产品价格走向及趋势,利用市场价格波动,在保证供货的前提下,最大限度的降低采购成本。

此外公司重视发展循环经济,逐步建立原生铅与再生铅共生产的循环经济产业模式,公司采用CX集成系统对废铅酸蓄电池进行处理回收,不仅解决了硫的环境污染问题,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公司对原料需求,把清洁生产、资源及其废弃物综合利用、生态设计和可持续发展等融为一体,从而实现绿色高效冶炼。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分国内和国外两市场,其主要销售模式为对终端客户直接销售,尽量减少中间环节的销售费用,使公司利润最大化。在国内市场上,公司根据客户近3年来的购买数量和购买价格,公司对客户资源进行细分,并依次区别对待。此外,公司将客户按区域划分,并在区域内将顾客按其所生产产品的特性进行市场细分,及时了解客户对产品的质量、结构层次以及服务质量的要求,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调整和改变销售策略。同时,公司注重强强联合,与国内知名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签订长期合同,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市场占有率。因产品质量有保证、服务及时、信誉度高,公司在华东、华北、华中、华南、东北等市场有很强的竞争力。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主要参考上海有色金属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华通铜铅锌交易市场等发布的铅、金、银、铜价格,适当调整作为出厂价。

国际市场上,公司将国际合作客户层层筛选,进行银行资信调查,保留了大批信誉良好,用量大,有合作潜力的大用户,为公司在国际的销售工作奠定了基础。在价格确定上,公司参照国际惯例,以伦敦金属交易所(LME)和伦敦贵金属协会(LBMA)为定价参照系统,为在国际市场上销售的产品做了保值点价,不仅灵活而且保证了国际市场的销售利润。

(二)行业情况

2016年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不断推进,中国经济稳定增长,国内主要有色金属消费继续保持上升势头,显著改善了市场预期,过剩产能释放得到有效抑制,刺激了大宗商品从价格谷底回升,我国有色金属产业景气度稳定回升,行业效益逐渐企稳。

2016年沪铅主力合约均价为14,664元/吨,同比上涨13.6%。2016年国内现货市场铅价均价为14,530元/吨,同比上涨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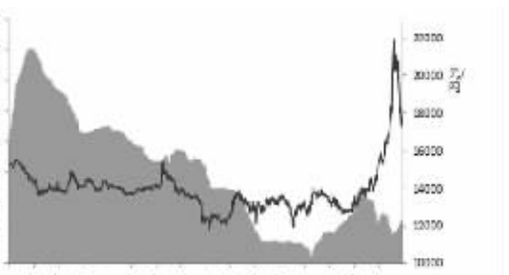

SHFE铅库存和主力合约价格(资料来源:SHFE,安泰科)

2016年SHEF三个月期铜2016年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较2015年最后一个交易日上涨24.5%,2016年SHEF当月期铜和三个月期铜平均价分别为38,152元/吨和38,203元/吨,同比下跌6.11%和8.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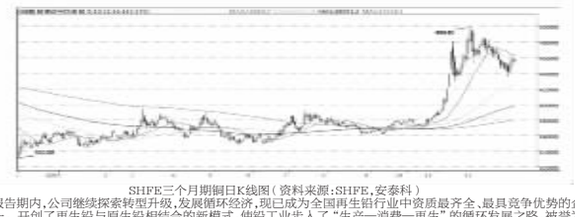

SHFE三个月期铜日K线图(资料来源:SHFE,安泰科)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探索转型升级,发展循环经济,现已成为全国再生铅行业中资质最齐全、最具竞争优势的企业之一。开创了再生铅与原生铅相结合的新模式,使铅工业步入了“生产—消费—再生”的循环发展之路,被誉为“再生铅发展的中国样本”。目前公司正在建设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建设项目,本项目通过目建和合作等方式,整合现有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点,构建覆盖重点区域的点面结合的废铅酸蓄电池回收利用体系,能有效提升我国再生铅产业的资源保障能力,对再生铅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同时该项目可实现废铅酸蓄电池利用的高效化、生产过程的清洁化、废弃物处置的无害化,对于提高我国重金属污染防治水平,提高废铅酸蓄电池回收环节的产业集中度,规范回收秩序,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作为国内电解铅和白银生产领域的龙头企业,为促进环保水平不断提高,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工艺研究开发能力,紧紧围绕新冶炼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等领域进行研究,应用新技术对企业的传统工艺技术进行改造提升,重点突破了制约公司发展的资源、环境、循环经济等领域关键的前沿技术,形成了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炼铅、废旧铅酸蓄电池自动分离-底吹熔炼再生铅新工艺、底吹炉炼金银、铜镍底吹连续吹炼等一批国际领先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引领了行业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11,280,348,300.46	7,434,867,569.41	51.72	8,771,892,566.31
营业收入	13,565,499,633.00	10,975,218,667.98	23.60	8,879,174,82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422,202.47	12,505,363.94	1,310.77	23,444,78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524,914.18	-49,460,349.08		-69,690,44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2,355,016.81	1,366,260,797.62	121.21	1,358,674,87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590,239.13	1,311,367,839.41	-185.38	87,703,785.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1	1,900.0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1	1,900.0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6	0.92	增加11.24个百分点	1.7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20,470,989.87	3,102,801,084.69	3,369,938,814.24	4,172,288,74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30,871.91	5,253,688.75	24,732,033.92	115,805,60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845,256.20	-8,117,738.77	30,283,210.80	70,514,18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633,388.55	108,673,907.68	-704,233,897.80	-881,663,637.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4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71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1,541,246	377,311,869	34.61	0	冻结	34,320,000	国有法人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赢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999,920	39,999,920	3.67	39,999,92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黄金集团公司	25,546,568	38,319,852	3.51	0	无	0	国有法人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640,000	20,640,000	1.89	20,64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德盈润泰实业有限公司	20,449,332	20,449,332	1.88	20,449,33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金银珠宝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62,305	19,962,305	1.8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瑞达信风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57,308	17,157,308	1.57	17,157,30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60,400	10,660,400	0.98	10,660,4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57,800	10,657,800	0.98	10,657,8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泰锐益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61,973	9,861,973	0.9	9,861,97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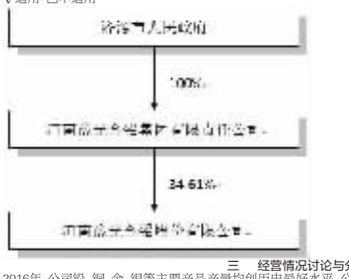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年,公司铅、铜、金、银等主要产品产量均创历史最好水平,公司所有产品均全面超额完成全年任务,其中,主产品电解铅完成40.87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17.20%;阴极铜完成11.51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20.61%;黄金完成6,022.36千克,比去年同期增长50.37%;白银完成792.55吨,比去年同期增长11.74%;实现营业收入135.65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3.60%,利润总额完成21,693.92万元,净利润完成17,642.22万元,实现每股收益0.20元。

公司本年度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所属有色金属行业在经历上半年的“寒冬”后,下半年企稳回暖,金属价格回升,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均出现不同幅度上涨,主要产品盈利能力提高,产品毛利率上升,销售毛利率比去年同期上涨4.29个百分点,毛利增加是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2、公司加强内部管理,细化工艺管控,通过指标对标、关键指标提升等创效活动,多项指标创三年最好水平,加工成本下降3%以上,是公司业绩增长的另一原因。

1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7-017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在济源市王屋山大酒店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安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充分讨论,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3、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5、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高管人员对 2016年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净利润179,958,406.06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76,422,202.47元,加上调整后的年初未分配利润164,763,704.52元,减去本年支付普通股股利3,838,254.37元,公司2016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7,347,652.62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2016年末总股本1,090,242,6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54,512,131.70元,占公司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30.9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为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提出、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的发展,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聘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及2016年度审计机构报酬事宜的议案

作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坚持独立、公正、客观、公允的原则,恪尽职守,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业务。为保持公司审计业务连续性,公司提议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年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工作内容包括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提出管理建议。2016年度,公司拟支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总额为68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该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回避表决)

14、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该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回避表决)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6、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7、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8、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环境报告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环境报告书》。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9、关于审议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7-018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以现场方式在济源市王屋山大酒店第三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5人,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文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预算报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在经过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后认为:

1)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和各项财务指标等情况;

3)在监事会发表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 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净利润179,958,406.06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76,422,202.47元,加上调整后的年初未分配利润164,763,704.52元,减去本年支付普通股股利3,838,254.37元,公司2016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7,347,652.62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2016年末总股本1,090,242,6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54,512,131.70元,占公司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30.9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为以后年度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提出、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以及长远的发展,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聘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及2016年度审计机构报酬事宜的议案

作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坚持独立、公正、客观、公允的原则,恪尽职守,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业务。为保持公司审计业务连续性,公司提议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年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工作内容包括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提出管理建议。2016年度,公司拟支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总额为68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审议公司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济源市玉川产业集聚区建设再生铅资源循环利用及高效清洁生产技改项目, 新建一条16万t/a的氧气底吹——液态高铅渣直接还原生产线,以替代原有的两条8万t/a富氧底吹——鼓风炉还原铅冶炼生产线和精炼分厂的两条8万t/a电解铅生产线,并同步搬迁现有的两条处理能力分别为18万t/a的废旧蓄电池综合利用生产线。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技改项目投资公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2、关于审议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互为供电合同》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10.2.14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因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锌业公司”)签订的《互为供电合同》因将到期,现公司拟与其重新签订《互为供电合同》。目的是为保障公司与锌业公司双方电网稳定运行及供用电安全,双方在一方线路出现问题时,可通过110KV蓝冶线相互供电,110kV蓝冶线为双方互备用。公司与锌业公司互供电量双方相互计量,以供电方计量装置为准,价格按《河南省电网直供峰谷分时电价表》尖、峰、平、谷各时段电量及单价计算。该《互为供电合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期限为三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认为:该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所需,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该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回避表决)

13、关于审议公司与关联方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购货合同(铅银矿粉)》的议案

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盛矿业”)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中盛矿业为公司的关联方。中盛矿业为矿山生产企业,原矿处理能力为年30万吨,主要产品为高银铅矿粉。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其采购货物。为规范双方交易行为,公司拟与其签订《购货合同(铅银矿粉)》。公司购买中盛矿业铅银矿粉的价格,严格按市场价,或参考公司购买第三方同样产品的价格确定;上述《购货合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由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期限为三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均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该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回避表决)

14、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该事项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回避表决)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6、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7、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8、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环境报告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16年度环境报告书》。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19、关于审议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9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2017-019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属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原料及产品销售,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交易事项公平、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小,对公司的独立性和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该关联交易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金额。有关详情请见2016年2月4日和2016年2月25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0)和《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6)。

2017年4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双方在一方线路出现问题时,可通过110KV蓝冶线相互供电的《互为供电合同》,与关联方甘肃中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购买铅银矿粉的《购货合同》,以上合同的有效期均为三年。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均回避表决。

2016年2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销售氧化锌、白银的《供货合同》,向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购买铅渣、铜渣及银浮选渣的《购货合同》,以上合同的有效期均为三年。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均回避表决。 2016年2月24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两项议案。

2015年4月8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和关联方济源豫光锌业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运输合同》,合同期限为三年。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均回避表决。

2015年4月8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购买铅精矿、银矿粉、金矿粉的《购货合同》,该合同的有效期为三年。在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均回避表决。2015年5月8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5年4月8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与其股东永丰县祥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的粗铅、锌及锌精粉、铟锭的《购货合同》,该合同的有效期为三年。2015年5月8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经核查,2016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本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安国、任文艺、张小国、孔祥征回避表决,其余五名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同意。

以上关联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以上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以上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2016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交易预计总金额	2016年实际发生额
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铅渣、铜渣、银浮选渣	102,200,000.00	129,572,183.58
	销售商品	氧化锌系列	55,000,000.00	98,544,446.19
	销售商品	白银	16,000,000.00	17,295,266.23
		互相供电	9,000,000.00	4,308,849.51
济源豫光锌业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费用	29,000,000.00	37,295,724.07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铅矿粉、银矿粉、金矿粉	400,000,000.00	440,891,919.83
江西祥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粗铅、锌及锌精粉、铟锭	100,000,000.00	1,604,272.90

(注:公司关联方永丰县祥盛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名称变更为江西祥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016年实际发生额与2016年预计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2016年,受电解铅、白银、铜等有色金属价格变动影响,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公司向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采购的铅渣、铜渣、银浮选渣以及公司向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的铅矿粉、银矿粉、金矿粉的实际交易金额较预计金额均有所增加。

(2)公司与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氧化锌系列实际交易较预计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16年,氧化锌价格上涨,对交易金额产生一定影响